

让实际的童年过去，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。

梅子涵

主编

青少年必读名著 020

城南旧事

Chengnan Jiushi

林海音 著

语文新课标必读书目
国家教育部推荐

优雅魅力汉语 经典畅销力作

儿童文学作家梅子涵 作序、作者女儿夏祖丽 导读推荐

同名电影荣获中国电影金鸡奖及三个国际大奖

经典自传体小说，入选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

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城南旧事

Chengnan Jiushi

林海音 著

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城南旧事 / 林海音著. —上海: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14.2

(青少年必读名著)

ISBN 978-7-5675-1821-6

I. ①城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036231号

城南旧事

著 者 林海音

总 策 划 上海采芹人文化

选题统筹 王慧敏 陈 洁

项目编辑 许 静 储德天

审读编辑 章 悬

特约编辑 王永强

装帧设计 采芹人 

<http://cailin.com.cn/cip/006>

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

网 址 www.ecnupress.com.cn

电 话 021-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-62572105

客服电话 021-62865537

门 市 (邮购) 电话 021-62869887

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

网 店 <http://hdsdcbs.tmall.com/>

印 刷 者 常熟高专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635×900 16 开

印 张 9.5

字 数 96 千字

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2 次

书 号 ISBN 978-7-5675-1821-6/I.1116

定 价 12.00 元

出 版 人 王 焰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 请寄回本社市场部调换或电话021-62865537联系)

总 序

请驯养我



梅 佳

(儿童文学作家、上海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)

对孩子们说，有哪一些书应该在现在这个年纪里阅读，这是一个很怀有敬意的引导。它是对生命本身的敬意，对成长和未来漫长日子的敬意，对这个世界和整个宇宙的敬意，也是对这些最值得阅读的经典书籍的敬意。是的，敬意：所有生命都值得享受它们，它们能给一个人的生命路途和整个世界、宇宙的秩序带来无限爱护、诗意、智慧、力量、安宁。不对一个孩子说应该阅读这些书，实际上已经是对他的无比的不在意，甚至是鄙视，是真正的对生命的死活不管！

我和我们这一代人的童年就没有这样被敬重过，没有人给过我们最值得我们亲近的书单，给的恰好是不值得的、不适合的，甚至可能会让生命动乱、世界疯狂的书。果然，

后来，我们这一代人集体地动乱了，疯狂地参加对中国文化和世界文化的革命，革得国家很多年不能正常呼吸，更别说呼吸优雅。我们对那时很有意见，总要批评，虽然我们很懂得历史的缺陷、时间的缺陷、能力的缺陷，我们愿意理解我们的生命就那样地被过渡、被实验、被损伤，结出很多难看的痂，但是我们完全不愿意我们的下一代被重复，被继续文盲、继续损害。是的，童年，包括青少年，没有必要的经典阅读的记忆，那么哪怕他们个个有名校学历，他们的生命韵味和情怀、气度仍旧可能是文盲般可怜的，甚至是可笑的。

我每次在巴黎的时候，总会租一套房子，有时会去一个社区小小的宁静的图书馆，自己看看书，也看别人在读书。我记住了很多令人感动的情形和场面，其中就有一个这样的墙面布置：《小王子》里的那只漂亮的狐狸，站立在一堆漂亮的书里，旁边写了几个字——请驯养我。

这是来自《小王子》的情节。而在这里，布置者让我读到的是，狐狸请求书籍驯养它。这多么符合一个拥有优秀书籍的图书馆的意义，多么符合经典书籍和人类的关系。

是的，年纪小些的孩子们，已经在长大的青少年们，我们都心甘情愿地接受适合我们阅读的文学经典、文化经典的

驯养，加上热烈的学校生活、大自然的生活、社会生活，我们就能成长得多么蓬勃、多么正经、多么有希望，我们就有可能渐渐地让我们国家的呼吸优雅起来——真正的“经典书目”是可以改变国家呼吸的。我们希望国家优雅地强大，希望世界很有爱，很温暖，入睡时放心，醒来也放心。

2013 年 7 月 21 日写于巴黎 DANTON 大街 58 号

追寻母亲林海音的足迹



林海音女儿、作家

夏祖丽

为给母亲作传而寻访北京故居

我追寻母亲的成长足迹，从南半球的澳洲飞回，踏上了北京——她从五岁起，住了二十六年的地方。

第二天，在祖炽、祖火奎两位堂兄的陪同下，我们访问了北京师大附小、当年的春明女中、琉璃厂、晋江会馆、夏家老宅、南长街、中山公园、厂甸……母亲的北京生活都在城南，她的《城南旧事》顿时展现在我的眼前。

永光寺街一号的夏家老宅，是一大片四合院，如今就要拆了。母亲刚结婚时，在那儿住过几年。想想当年，与寡母和弟妹相依为命的台湾姑娘小英子，嫁到一个公公、两个婆婆、八个兄弟共计四十多口的书香大家庭，会是什么样的心情呢？

今年七十四岁的祖火奎堂兄记忆犹新。他说：“六婶（我母亲）和大家相处得很好，谁对她也说不出一个不字来。她并非逆来顺受，也不会使人欺负她。她有一套大家庭相处的智慧，等到六叔六婶经济条件好了，就搬出了老宅。他们是夏家兄弟中，第一个搬出老宅的。”

祖火奎堂兄说：“把六叔六婶两个搁在一块儿，就是一个字，新！”南长街是他们自组小家庭后住的地方，我就在那儿出生。在文章里，母亲写道：“我们在北平的家，小方院当中，有一棵小槐树。夏季正是一个天然的天棚，覆盖全院。大的孩子在树阴下玩沙箱，奶妈（宋妈）抱着‘咪咪’坐在临街的门槛上‘卖呆儿’。我伏在书桌上，迎着树影婆娑的碧纱窗书写，只听见疾笔沙沙，寂静的下午常是在这种环境下度过的。”

五十年后的今天，同样的寂静下午，我站在南长街的小方院里。大槐树没了，临街的门槛还在，我明白了，当年宋妈为什么老爱抱着我坐在这儿，因为对面就是中山公园的大门，人来人往，多热闹呀！

外公早逝，母亲扛起家计，民国二十年，外公最小的弟弟因为抗日，被日本人毒死在大连牢里。外公自北平去收尸，

伤心又生气，回来不久就吐血，一病不起，竟然四十四岁的英年，病逝在北平。算算外公在民国十一年，从台湾故乡头份渡海到北京，在那儿共住了九年。

外公去世时，母亲只有十四岁，是家中老大，下面有六个年幼的弟弟妹妹。外婆是个乐天知命、不识字的旧式妇女。母亲在文章中提到：“在别人还需要照管的年龄，我已负起许多父亲的责任了。父亲去世后，我童年的美梦从此破灭了。”

为了节省开支，外婆一家八口不得不搬离梁家园温暖的小楼，住进福建、台湾乡亲专用的晋江会馆。在那儿住，不用缴房租。

那天我和堂兄在胡同里穿梭了一阵子才找到破旧的晋江会馆，里面仍住有几户人家，早已不是台湾老亲了。

一家八口挤在小小的会馆里，会是什么个情景呢？后来我在北方交大宿舍里问堂兄祖火奎，他说：“在我印象里，晋江会馆的气氛很融洽，当时北京的台湾人社团有它的特殊性，既不属于北京社团，又不属于日本人，也不属于真正的台湾，住在里头的人彼此了解，抱得也比较紧，我记得林家住的前院有很多花草，屋子里的灯老是亮着。家里有一些说台湾话的乡亲走动，气氛很温暖。”

外婆是板桥人，今年七十四岁的张光正在北京三里屯寓所接受我的访问时说：“当年你外公去世时，北京的台湾同乡都很为林家担忧，但你妈扛起了这个家。她后来的果敢、干练、包容的性格恐怕就是那时锻炼出来的。以你母亲的聪明才智，是有条件念大学的，但她放弃了普通高中，去念世界新专，为的是一毕业就能出来工作，赚钱养家。”

母亲以画作表达对家庭的眷恋

孤儿寡母留在异乡，是不是很凄凉呢？不，一点也不会。

三姨告诉我：“大姐上班后经常在下班时带些糖炒栗子、坑枣等回来。一家人晚上就围坐火炉边，在微弱的灯光下吃着，一点也没有孤儿寡母的悲戚。这都是大姐带给我们全家的。”母亲常说，她最爱看全家团聚灯下的画面，即使那是别人的家庭或是画报、电影上的镜头。

一九九〇年，母亲和父亲二度来澳洲探望我们。有一天我带他们去参观维多利亚画廊，那天正举办澳洲名画家佛瑞德·麦克宾的画展。我们一边参观，一边向母亲解说。母亲

在一幅《迷途》画前注视甚久。画里是一个小男孩坐在丛林地上，用手捂着脸哭得很伤心。（在澳洲开拓年代，生活艰苦，父母双双打工，孩子乏人照管，很容易迷失在树林里。）母亲说：“我看了好心疼，真想把他从画里牵出来，送他回家！”于是她买了一张复制品带回去。

几天后，母亲从台北打长途电话来说：“我把那张《迷途》摆在书房里，每次看着看着眼睛就红了。”“妈，那是画。”我笑着说。

“可是你瞧那个年代也真有这种事的，”她说，“对，不保孩子会走丢，大人也一样，不过那是一种自愿性的失踪。”我说：“澳洲自古以来就有一种 Swagman，这种男人情愿风餐露宿，有家不归，就爱在外流浪，唯一的伴侣就是一条狗。一旦客死异地，被过路人草草埋葬，墓碑上往往简简单单几个字：‘他没有留下姓名’。”

“别说了，我简直不忍心听。”母亲说，“家是最温暖的地方，为什么就有人想离开家呢？我可不做这种事儿。我就怕曲终人散，客人走了，看着空荡荡的客厅，满屋的残杯果壳，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想哭。”

前几年，母亲热衷学粉蜡笔画，但我一直没有机会看到

她的画，一直到去年过年回台湾，在母亲书房的书架里，我才发现她的一叠画作，除了少数几张花鸟外，其他全是“我家门前有小河，后面有坡”一类的家园景色。我想，这是不是就是她常说的“家永远是看不厌的”。

北京之行与人生的启示

黄昏时分，我们到了琉璃厂，我背着相机，左手举着录音机，右手拿着笔记本，站在那条专卖古董和文房四宝的文化街上。四方游客如织，一群群青年学子穿过这儿放学回家。

“在椿树街二条开始了我成为一个北京小姑娘的生活。清晨起来，母亲给我扎紧了狗尾巴一样的小黄辫子，斜背着黄色布制上面有‘书包’二字的书包，走出家门，穿过胡同，走一段鹿犄角胡同，到了西琉璃厂……到了厂甸向北拐走一段就是面对师大的附小了。在晨曦中我感觉快乐、温暖，但这是父亲第一次放我自己去学校，我是多么害怕。我知道我必须努力地走下去，这是我人生第一个教育，事事要学着‘自个儿’。”母亲写道。

我仿佛看到那个梳着小黄辫，闪着好奇大眼睛，白净可爱的英子，向我走来……“以前厂甸一到春节总排满了摊贩，后面有座庙，黄雀叼签算命的就在那儿。”不知什么时候祖炆堂兄站到我旁边说。

“黄雀叼签算命？”母亲曾告诉过我，她小时候最喜欢在厂甸看算命的指挥小黄雀叼着命签给人算命。有一次算命老头突然指向人群说：“这个小姑娘有个直挺的好鼻子，你们看着，将来她能做女校长！”命运没让这个有好鼻子的林姑娘做成校长，但却成了作家林海音。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惠安馆 / 001

第二章 我们看海去 / 061

第三章 兰姨娘 / 089

第四章 驴打滚儿 / 111

第五章 爸爸的花儿落了 / 128

后 记 冬阳·童年·骆驼队 / 136

第一章

惠安馆

(一)

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，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，照到三屉桌上，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。我醒了，还躺在床上，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，小小的尘埃。宋妈过来掸窗台，掸桌子，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，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，飞舞得更热闹了，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，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。

宋妈的鸡毛掸子轮到来掸我的小床了，小床上的棱棱角角她都掸到了，掸子把儿碰在床栏上，格格地响，我想骂她，但她倒先说话了：

“还没睡够哪！”说着，她把我的被大掀开来，我穿着绒褂裤的身体整个露在被外，立刻就打了两个喷嚏。她强迫我起来，给我穿衣



服。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，都是新做的，棉裤筒多可笑，可以直立放在那里，就知道那棉花够多厚了。

妈正坐在炉子边梳头，倾着身子，一大把头发从后脖子顺过来，她就用篦子篦呀篦呀的，炉上是一瓶玫瑰色的发油，天气冷，油凝住了，总要放在炉子上化一化才能擦。

窗外很明亮，干秃的树枝上落着几只不怕冷的小鸟，我在想，什么时候那树上才能长满叶子呢？这是我们在北京过的第一个冬天。

妈妈还说不好北京话，她正在告诉宋妈，今天买什么菜。妈不会说“买一斤猪肉，不要太肥”。她说：“买一斤粗漏，不要太回。”

宋妈梳完了头，用她的油手抹在我的头发上，也给我梳了两条辮子。我看宋妈提着篮子要出去了，连忙喊住她：

“宋妈，我跟你去买菜。”

宋妈说：

“你不怕惠难馆的疯子？”

宋妈是顺义县的人，她也说不好北京话，她说成“惠难馆”，妈说成“灰娃馆”，爸说成“飞安馆”，我随着胡同里的孩子说“惠安馆”，到底哪一个对，我不知道。

我为什么要怕惠安馆的疯子？她昨天还冲我笑呢！她那一笑真有意思，要不是妈紧紧拉着我的手，我就会走过去看她，跟她说话了。

惠安馆在我们这条胡同的最前一家，三层石台阶上去，就是两扇大黑门凹进去，门上横着一块匾，路过的时候爸爸教我念过：“飞安会馆”。爸说里面住的都是从“飞安”那个地方来的学生，像叔叔一样，在大学里念书。



“也在北京大学？”我问爸爸。

“北京的大学多着呢，还有清华大学呀！燕京大学呀！”

“可以不可以到飞安——不，惠安馆里找叔叔们玩一玩？”

“做唔得！做唔得！”我知道，我无论要求什么事，爸终归要拿这句客家话来拒绝我。我想总有一天我要迈上那三层台阶，走进那黑洞洞的大门里去的。

惠安馆的疯子我看见好几次了，每一次只要她站在门口，宋妈或者妈就赶快捏紧我的手，轻轻说：“疯子！”我们便擦着墙边走过去，我如果要回头再张望一下时，她们就用力拉我的胳膊制止我。其实那疯子还不就是一个梳着油松大辫子的大姑娘，像张家李家的大姑娘一样！她总是倚着门墙站着，看来来往过路的人。

是昨天，我跟着妈妈到骡马市的佛照楼去买东西，妈是去买擦脸的鸭蛋粉，我呢，就是爱吃那里的八珍梅。我们从骡马市大街回来，穿过魏染胡同，西草厂，到了椿树胡同的井窝子，井窝子斜对面就是我们住的这条胡同。刚一进胡同，我就看见惠安馆的疯子了，她穿了一件绛紫色的棉袄，黑绒的毛窝，头上留着一排刘海儿，辫子上扎的是大红绒绳，她正把大辫子甩到前面来，两手玩弄着辫梢，愣愣地看着对面人家院子里的那棵老洋槐。干树枝子上有几只乌鸦，胡同里没什么人。

妈正低头嘴里念叨着，准是在算她今天共买了多少钱的东西，好跟无事不操心的爸爸报账，所以妈没留神已经走到了“灰娃馆”。我跟在妈的后面，一直看疯子，竟忘了走路。这时疯子的眼光从洋槐上落下来，正好看到我，她眼珠不动地盯着我，好像要在我的脸上找